

《少年故事宫》丛书



永远的小公主婷婷

——逆境成才故事

夏有志 著



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

《少年故事宫》丛书

永远的小公主, 婷婷

——逆境成才故事

夏有志 著

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

一九九六年·成都

(川) 新登字 003 号

责任编辑: 纪光碧

封面设计: 李显陵

插图: 严 屏

技术设计: 陈 蓉

本书如因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退回工厂, 免费调换。

厂址: 中江县城关小西街 9 号 邮编: 618100

永远的小公主婷婷——逆境成才故事

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(成都盐道街 3 号)

新华书店经销 中江县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 5 字数 89 千

1997 年 9 月第一版 1997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 1~5,000 册

ISBN7-5365-1747-5/I·425 定价: 5.30 元

目 录

一个华裔美国男孩的故事	1
永远的小公主, 婷婷	77

一个华裔美国男孩的故事

0

一位叫张士柏的青年人引起了我的注意，而最先吸引我的是他的一份简历。

张士柏简历

1973年6月25日，一个中国血统的婴儿，在美国斯坦福市一家医院出生了，在他呱呱落生不久，医院的护士就把他鲜嫩的小脚丫涂上红红的印油，然后把他一双红红的脚印按在出生卡上面，这个仪式、这双脚印，就证明了他的出生地是美国，因而他就自然而然地获得了美国国籍。

这个婴儿的爸爸妈妈给他起了一个中国名字：张士柏。乳名小柏。

为什么给他起中国名字？因为他的爸爸妈妈都是中国人。

1973年9月，襁褓中的小柏被爸爸妈妈抱着回到台湾，

为什么入了美国籍却不住在美国呢？因为小柏的祖籍在中国，他的爷爷出生在浙江省宁波市，现在定居在台湾。

1979年9月，小柏6岁，进“台北政大实验小学”读书，淘气而功课优异，曾竞选成为该校第一任“小市长”。

1985年1月，小柏11岁，随爸爸妈妈移居美国，在 OR-CHARD 小学读书。曾被同学称为“东方小侠”。

1986年，12岁，随爸爸妈妈迁居美国东部的库比蒂诺市，进“肯尼迪初级中学”读书。第二年由于游泳比赛屡获金牌，13岁时，已经进入全美国少年游泳选手总排名1000名之内，成为库比蒂诺市游泳俱乐部游泳队的队长。

1987年3月12日，13岁，在一次游泳训练中，不幸颈椎骨被撞裂，造成胸部以下和四肢完全瘫痪，从此成了一个终日“焊”在轮椅上的残疾少年。

1987年9月，14岁，坐在轮椅上考入 MONFAVISFA 高中。

1990年，16岁，这位轮椅中学生，由于各科成绩均为“A”等，被评为“A·T·Y·P”（最优秀的）学生，获得有美国总统亲笔签名的“学业成绩奖”，被学校批准提前一年毕业；这年，有4所名牌大学相继邀请他去上学，这4所大学是：哈佛大学、宾州大学、加州伯克利大学、斯坦福大学。

1990年9月，17岁，他成为斯坦福大学经济系第一位轮椅大学生。

1991年6月25日，在18岁生日那天，他宣布将父母为他储蓄了18年的生活保障金，20万美元，全部捐给他中国祖

籍宁波市北仑区，设立“士柏教育教学奖学金”。

1991年9月，19岁，大学一年的时间里，学完大学二年级学业，跳过二年级，成为三年级最年轻的轮椅大学生。

1992年3月的一天，我在北京见到了张士柏。

当我走进昆仑饭店1402号房间的时候，他正在轮椅上阅读一本经济学经典著作，读得相当专注，根本没有发觉我的到来。我也不想马上打扰他，就坐在一旁先冷眼观察起他来。

我敢说，坐在我面前的他，有着19岁最动人最令人羡慕的身躯，他的上身是那么的魁梧，胸部是那么发达，如果能站起来的话，身高大约有1米85！

他的脸棱角分明，头发整齐地梳成分头。即使坐在轮椅里，他的西装也是很笔挺，领带打得很精致，当他抬起眼睛看我的时候，立刻给我一个青年学者的深刻印象。

他有着世界上最可令人羡慕的上半身，也有着世界上最令人惋惜的下半身——那僵硬的双腿，好像不是他的，不仅一动不能动，而且连一点儿知觉也没有。他的大小便已经不能自理，无论走到哪里，总要有个特制的马桶陪着他。

啊，这是由雄健与羸弱两段身体焊在一起的19岁青年！

他还在专心致志地阅读着，阅读得相当困难，他的手不能去翻页，每读完一页，就靠嘴去翻页，一页，一页；他平时做笔记或写文章，完全依靠电脑，不得不动笔写的时候，只能把钢笔套在腕子的一个辅助器上，写一个字，一个字。

我和张士柏很快就成了知己，我很欣赏他一见面就说出

的两句格言：

“苦难是一所大学，不幸是人生的老师。”

“世界上的伟人，大都有一个不幸的童年。”

在我一再要求下，他开始讲他的童年少年生活了，一共对我讲了7天。

虽然11岁就离开了中国，可现在的他仍能讲一口很标准的国语，他的语调很好听，闭上眼听，好似在听台湾电视剧的对白。

为了使他的叙述能保持他的风格，我几乎一字不动地记录了他的每一句话。

1

1973年6月25日，我在美国斯坦福市的一家医院出生，这样，我一落生，就自然而然取得了美国国籍。从1岁起，我就是个美国孩子了。

过满月的那天，爸爸为我拍了一张照片：

年轻美丽的妈妈伸出双臂举着我，我还是个婴儿，活像被妈妈逮住的一条活蹦乱跳的大鱼。照片上的我，黑头发，黑眼珠，黄皮肤，和我的爸爸妈妈一样，我们都是中国血统。

那是我来到这个世界上的第一张照片，背景是美国的风景，光线来自美国的阳光。

过完我的满月，又过了两个月，爸爸妈妈就带我回台湾去

住。当飞机在台北机场上空徐徐降落的时候，妈妈吻着我的脸蛋兴奋地说：“小柏，我们到家啦！”

真可惜，妈妈的话，小柏一句也不懂，因为他是个连牙牙学语还不会的大婴儿儿。

什么也不懂的婴儿儿，被抱回了台湾的张家。

这就是说，我生在美国，可我的家还在中国。

这就是说，入了美国籍，还要是中国入——这是爸爸妈妈为我安排的人之初。

回到台湾，我家住在台北市新生南路的一栋小楼里，那是很普通的职员宿舍楼。一年后，我的小弟也来到我们家，于是妈妈就辞掉了工作，一心一意教育起姐姐、我和小弟来，我们一家人相处得很和睦，很亲密，只是日子过得稍稍清苦了些。爸爸在爷爷的公司当经理，他不多要爷爷的一分钱，完全靠工薪养活我们4口。

不知别的男孩怎样，我对童年的记忆可是很潦草的，现在回忆起小时候的事，往往就要丢掉好多细腻的细节，所以叙述起来就很像中国的写意画，只保存了几笔浓重的粗线条，其中好多细节都被时光的水给冲淡了，有的甚至成了空白，现在想来，是很令人遗憾的。

在我满6岁的那年，爸爸妈妈开始商量我的入学问题了。

当时的台湾有不少私立学校，它们大多被人们称为贵族学校，学费昂贵，学生要吃住在学校，老师管理很严格，所以这些私立学校的升学率是很高的，很多有钱人家都爱把孩子送

到私立学校去读书。

最初，爷爷提出由他出钱送我去私立学校，爸爸不同意，争了几次，爷爷只好作罢。

爸爸是个很有主见的企业家，他不同意我去读私立，理由有二：

第一，虽然我爷爷在台湾有年产 200 万吨水泥的大公司，家业可算得上殷富一等，可是爸爸说，不能让小柏从小就依靠家庭大树来荫护，我们中国有“纨绔子弟无伟男”的说法，千万不能娇宠儿女，应该让小柏和平民子弟一样，去读国立小学，从小养成平等竞争的意识；

第二，私立小学太讲师道尊严，太偏重读死书，不利于小柏创造性的个性成长，不利于小柏的全面发展，更何况私立小学至今还残留着体罚（打手板、罚站等等），那种封建愚昧的教育，是会摧残儿童天性的。

挑来挑去，“台北政大实验小学”被爸爸选中了。爸爸喜欢“实验”两字。这所实验国小，位于郊区，从我家坐汽车也要 40 分钟，可我爸爸还是给我报了名。这种舍近求远的选择，不正体现了爸爸渴望我接受新式教育的苦心嘛。

1979 年 9 月的一天，我和姐姐乘坐学校的班车去上学了，汽车一路穿过闹市向郊区田野开去，不久，喧嚣的城市就被远远甩到身后了，迎面而来的是水乡的溶溶景色，大轿车载着我们，就像是驶向一幅幅水彩画。

大轿车一路行驶，我一路欣赏郊野的大好风光，大轿车开着开着，在一个不很大的院子门口停住了，这就是我将度过小

学时代的地方。小学不大，只有一幢二层教学楼，可是它拥有恬静清新的环境：校园四外是绿禾如茵的稻田，上面有阡陌小路，有星星点点农家屋舍——我好像一下子来到了陶渊明的桃花源。

说不清是怎么搞的，我好像天生就喜爱清新的大自然，别的孩子都跑着跳着进了校门，我却一个人留在了校门外。

我像个小诗人，在校门外这儿看看，那儿望望，一双眼睛饱餐着水彩画一般的田园秀色，上课铃响了好久好久，我才恋不舍地被铃声牵进校门。

校园里已经空无一人，我匆匆忙忙跑进一个教室，随便找个座位就一屁股坐了下去。又一遍铃响，一位三十几岁的女教师娟娟秀秀走了进来，她对同学们说她姓方，以后同学们就叫她方老师好了。说罢，就拿点名簿点名，40 几位同学的名字点过，没有我。

“张士柏，你不是我这个班的，”在问过我的姓名后，她对我说，“我这个班是‘孝’字班，你大概是‘忠’字班的”。

台湾的小学，一般是按“忠”“孝”“仁”“爱”“礼”“义”等字编班。

这时我才知道匆忙中走错了教室，我用手理理头发，很大方地站了起来：“方老师，我已经坐到你的班里，就留我在你的班上好了，因为，因为你给我的第一印象蛮好的，我很喜欢你。”

我的话把她一下子逗乐了。

我口齿清晰发音准确的国语，我毫不腼腆的大方样儿，还

有我干干净净整整齐齐的衣着——看得出，方老师一下子就喜欢起我来了。

“那好吧，你就在我班上好了。”

说实话，在小学阶段，我是个不很用功的学生，我觉得没必要那么用功，真的，老师布置的作业，我每次都只用很少的时间就能既工整、又很少出错地完成；每次考试我的成绩不光是全班第一，就是在全年级也不下了前三名，你说我干什么还要费时费力地再去死抠书本呢。

童年的我，像所有的男孩一样生气勃勃，精力过剩。在学习上既然花费不了那么多的精力，于是，过剩的精力自然就要浪费到了淘气和恶作剧上。

上学下学路上，我和几个调皮鬼常在校车里反，交换着花样闹啊，瞎折腾啊，给女同学起“黄脸婆”“阿莫尼亚”一类丑绰号啊，往对面汽车上丢废物啊……唉，校车里只要有了我们几个，就不会有一刻的安宁。回到家里，没节没完打电子游戏机呀，跟邻居孩子打斗呀，甚至把爆竹当平射炮往对面住户的窗子上轰呀……

妈妈开始打我的主意了。她从师范大学音乐系请来一位女大学生，教姐姐和我学钢琴。起初，我还坐得住，不久，琴凳就像长满了针芒，我连10分钟也坐不住了。妈妈气得冲我吼，吼也没用，最后她只好作罢。

不久，妈妈又开始打我的主意了，她把我领进一家韩国人办的武馆，准备花钱要我学空手道、柔道。

妈妈真是不懂儿子的心，她应该知道她的儿子当时对日本人韩国人根本没有好感，因为武打电影里常常出现的那些日本浪人韩国武士，一个个都生得面目狰狞，总是凶神恶煞地到我中国来为非作歹，每每看到他们在镜头里出现，我就恨不得买把手枪，一个不留毙了他们；电影看多了，就是在街上见到日本人韩国人也时常要嘘他们，怎么，现在要我一个堂堂的中国男孩拜韩国人为师？没等妈妈掏出学费，我就狠狠瞪了那韩国拳师一眼，梗起脖颈，转身走出武馆大门，走了几步，回过头，还对着那扇门板“呸”了一口唾沫。

有一天，在路过“百川武馆”时，我亲眼看到了一场拳击比赛。

一个身高马大的黑人拳击家找上门，非要跟这家武馆的武师比试比试不可。一见面，黑人拳击家就挥起拳头，傲慢地说：“我一拳可以打出二百五十磅，你这样的小瘦个子，怕是一拳也挨不起，还要在这里开什么狗屎武馆，哼！”

这家武馆馆长是个不足1米70的瘦削华人，40几岁，身上很少能看得见肌肉，骨架嶙峋，好似一个在挨饿的饥民，只是目光如电。听过黑人挑衅的言语，瘦削华人双拳在胸前一抱，笑笑说：“我开设武馆是为弘扬我中华武术，是为培育我中华子弟强身爱国，并不是为了寻衅打斗，请你从哪里来还是回哪里去好了。”

“哈，哈哈！你怕了，不敢打了！”黑人拳击家嗷嗷叫起来，身上散发出一片狐臭气味。“我只要你陪我打一个回合，叫你尝一尝我的铁拳是什么味道以后我就走，怎样，开始吧？”

“既然你一定要和我比试，那，好吧，在下就陪你玩玩儿。”瘦削华人走到院中央，行了个武林礼。“不过，在下如若失手伤了 you，本馆可是不负担医药费用哟。”

瘦削华人的语调虽软，可话里有刺。

黑人拳击家嗷嗷叫着脱去外衣，裸露出庞大肥硕的一身黑肉，黑熊一般站在院子当中。他足有 1 米 90 高，体重少说也有 450 磅（约 100 千克），他的同伴从旅行袋里掏出两副拳套，一副给拳击家戴上，另一副递给瘦削华人。

瘦削华人看也不看就把拳套丢在地上：“戴手套交手是你们西方人的习惯，我只是赤手空拳就行了。”

一高一矮，一胖一瘦，两个人摆开了格斗架势。

空气顿时紧张起来。

刚满 7 岁的我，缩在一群围观的人缝里，大气都不敢出，只是暗暗为那个瘦削华人捏一把汗。

拳击开始啦！

那黑人一上来便气咻咻挥拳猛攻，简直像拳王阿里一样使出重勾拳、直拳、左摆拳、右刺拳，一拳一拳犹如雨点般擂来擂去，每拳每拳都像出膛的重磅炮弹在轰击……嗯？怎么，怎么总也不见瘦削华人还击呀？

交手了 10 几分钟，还是不见瘦削华人还击，相反，在黑人重磅拳头的轰击下，他只会躲闪，总是躲闪……

见瘦削华人总是躲闪，黑人恼了，因为他出手了几十拳，而每一拳打到的对象总是空气，每一拳打到的都只是瘦削华人的影子，而瘦削华人的真身却一滴拳雨也没挨上，甚至有一

两次他的拳头咚咚捶在了墙壁上……黑人像发狂的笨熊开始大口大口喘粗气了，滚油一样的汗水从他头上身上流淌下来了……他的体力有些不支了……正在这时！

瘦削华人突然从地上一跃而起，一连串使出几个令人眼花缭乱的招式，突然，找到了黑人的破绽，他闪电一般左手架开黑人拳头，右手对准黑人的胸膛狠狠劈了一掌，啪！哎呀！黑人被劈得一个踉跄，不等黑人站稳，他抢上去又是一掌，啪！接着又是一炮拳，哐！这两掌一拳使得黑人还没明白怎么回事，噗通！就脸朝下摔倒在地上，他来了个狗吃屎，再也爬不起来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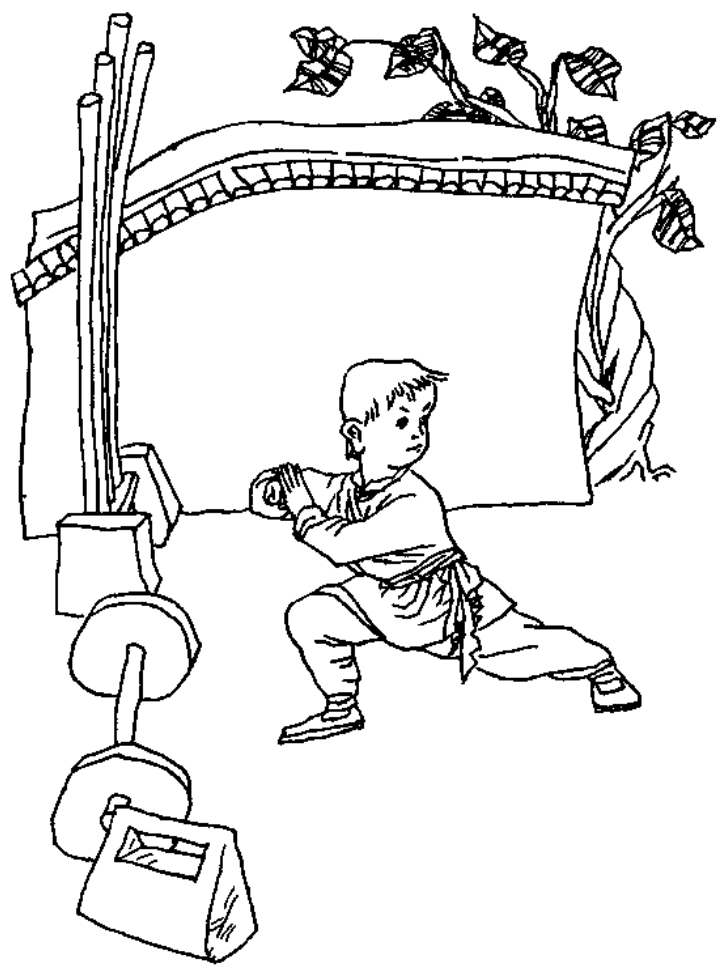
“好！”“好拳法！”“真给咱中国人争气！”我和围观的中国人都情不自禁地大喊起来。

就在这场非正式的中西拳击比赛的第二天，我央求妈妈陪我又一次来到“百川武馆”，在曾经把黑人打得鼻青脸肿的小院子里，我跪在那位瘦削华人的脚前，行了拜师礼。

我长这么大，只给两个人磕过头：一个，是我的爷爷，他是我们张家氏族的至尊；另一个就是这位瘦削华人，他将是教授我“梅花拳”的武术师傅，他叫徐百川。

从那时起，我开始了课余习武的生活，学拳几年，我不仅能够把拳的冲、砸、劈、勾和掌的推、擦、穿、按运用得体，不仅能够熟练地打完“梅花拳”套路，而且，小小年纪的我，还对中华武术的精髓有了一点初浅的体会。

中华武术是吸收了我们民族优秀精华发展而来的，它讲究内在、含蓄，既有大山般的浑厚，又有火山迸发般的力量。



中华武术以德为尊，它把健身、防身和欣赏融为一体，这是外国的什么拳、什么道无法攀比的。

我觉得，一个男孩如果能在小学时代学习一项中国武术，那他一定会增添不少英气和魂魄的，因为，在每天清晨或月夜，当你站桩、踢腿、下腰、飞脚苦练童子功的时候，当你在腾、挪、蹿、跳的套路练习中，你会不由自主地沉浸在我们中华民族道德、文化的氛围里，你在习武之时，会渐渐地吸吮到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化乳汁，接受着我们民族性格的锻打。我们中华民族，几千年来生长、繁衍在地球的宽温带，生活艰难而又不是极端贫乏，所以养成了几千年来中和、坚忍、勤劳而又保守的民族性格。

呀，我的话扯远了。

总之，小学时代的我，由于学习了中华武术，使得我在以后的日子里，不论长到多么大，不论到了哪里，我身上总有一股永远也磨灭不掉的中国性格和心理了。

更使我没想到的是，几年后，当我到了美国，正是靠了那套“梅花拳”，使我在好多外国孩子中间一下子站住了脚跟，而且还居然成了他们崇拜的“东方小侠”。

2

我在台北上小学的五年间，有两个人曾给我留下难以泯灭的印象。